

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、“公司”或“中远海发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材料于2020年7月14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0年7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参加会议的董事11名。有效表决票为11票。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公司《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符合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》

为了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，满足公司运营资金需求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13号）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对照上市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资格、条件进行自查，认为公司符合现行法律、法规

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的条件，具备发行公司债券的资格。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》

根据2019年度股东大会授权，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的方案。有关本次发行债券的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预案公告》（临2020-046）。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投资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

董事会一致审议通过修订后的《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投资委员会工作细则》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本次修订将ESG管理纳入《董事会战略投资委员会工作细则》，进一步明确了公司可持续发展治理目标，完善了可持续发展治理架构，优化了可持续发展治理途径，有效维护股东利益。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三、报备文件
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7月17日